

##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近期，西安地区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严峻，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积极响应政府防疫政策，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。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：

### 一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

根据公司所在地西安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晚发布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通告》（以下简称“通告”）的要求，公司酒店业务（除两家隔离酒店及两家单位定点定向酒店外）、旅行社业务严格按照通告要求执行；公司商贸业务（西安旅游生态实业有限公司）继续经营，全力保障疫情期间居民生活必需品的供应。

此次疫情，预计将对公司近期经营造成较大影响，具体影响程度以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为准。后续恢复正常营业的时间，需视疫情发展及西安市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规定而定。

### 二、应对疫情采取的积极措施

自 2021 年 12 月 13 日起，公司及时成立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，加强当前疫情的联防联控工作。同时，公司将密切关注所

在地疫情后续进展情况，严格贯彻落实西安市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要求，力争将本次疫情影响降到最低。

### 三、风险提示

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新冠肺炎疫情进展，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采取应对措施，将疫情影响尽可能降到最低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